

《论语》中“孝”思想探析

汤小倩

湖北大学哲学学院, 湖北 武汉

收稿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录用日期: 2023年12月4日; 发布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摘要

孝在伦理道德中占据重要位置, 源远流长。《论语》中多次谈到“孝”, 讲述了孝的具体实践规范, 提出了“敬养”之“孝”、“无违”之孝、“微谏”之“孝”, 从生到死都提供了一整套礼仪规范以教人“行孝”。孝不仅是个人的立身之本, 还是齐家之要, 更是治国之策, 在行孝中体悟生命的意义, 在践行中感悟儒家的孝思想, 在今天也依然意义深远。研读《论语》经典, 有助于理解孝亲、顺亲的具体方式。本文从孝的内涵、功用价值和启示三个方面来探析《论语》中“孝”思想。

关键词

孝, 《论语》, 孔子, 家, 老与子

Analysis on the Thought of “Filial Piety” in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Xiaoqian Tang

School of Philosophy, Hubei University, Wuhan Hubei

Received: Oct. 14th, 2023; accepted: Dec. 4th, 2023; published: Dec. 11th, 2023

Abstract

Filial piety occupies an important position in ethics and morality and has a long history.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talks about “filial piety” many times, tells about the specific practice of filial piety, puts forward the “filial piety” of “respecting and nurturing”, “no violation” of filial piety, “micro remongience” of filial piety, from birth to death has provided a set of etiquette norms to teach people “filial piety”. Filial piety is not only the foundation of the individual, but also the family, is the policy of governing the country, in the filial piety to understand the meaning of life, in the practice of the Confucian thought of filial piety, is still far-reaching in today. Studying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is helpful to understand the specific ways of filial piety and obedienc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from three aspects: Connotation, function value and enlightenment of filial piety.

Keywords

Filial Piety,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Confucius, Home, Lao and Zi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孝”作为中华传统观念中最重要的伦理观念之一，不仅是联结家庭成员之间的情感基础，也是中华传统道德中不可或缺的一个部分。古老的诗经民歌中早已有“肇牵牛车，远服贾，用孝养厥父母”([1] p. 135)的称赞，卧冰求鲤的故事也充满了对孝子的怜惜。那什么是孝呢？《尔雅》中说“善父母为孝”([2] p. 150)，说文解字中这样解释“善事父母者。从老省，从子。子承老也。”([3] p. 173)人们普遍认为孝是子女对父母的一种善行和美德。论语中共有 18 次提到孝，“孝”在《论语》中的地位可见一斑。虽然《论语》中没有直接表明孝是什么，但是通过大量的对话阐释了什么是孝以及在日常生活中如何践行孝，是研究孝道文化的宝贵资料。“孝”是孔子以仁为核心的道德体系中最重要内容之一。本文以《论语》为基础，梳理其中对“孝”的经典论述，拟对《论语》中的“孝”文化的内涵进行微探。

2. 《论语》中孝的内涵

在孔子之前，孝就已经成为社会生活中的一个重要德目，与祭祀、宗族密切相关。《论语》承继了西周以来祭祀祖先、尊宗敬祖的道德追求，形成了一个“孝”道体系。儒家创始人孔子虽然没有直接给“孝”下一个清晰的定义，但是在和弟子的对话中阐释了“孝”作为父子之间一种与生俱来的自然情感逐渐演变成联结家庭乃至国家的最基本的道德规范。孝的重要性衍生在两个方面，首先，孝是做人的基础。“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4] p. 2)为人只要孝悌，鲜少会有犯上者，这样说孝悌也就是仁的根本。其次，孝是“仁”的起点，仁是论语中的核心，孔子认为“仁”是建立在情感之上的，而孝作为最基础的一种情感是仁的起点，由近及远由亲到疏逐渐辐射到社会的各个层面。亲子之情可以扩展到宇宙万物，从这个意义来说，孝是仁的起点和根基。在《论语》中哪些行为是“孝”，又如何行“孝”？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看。

(一) 养、敬之孝

鸦有反哺之义，羊有跪乳之恩。动物如此，何况人乎？子女和父母之间天然的血缘和情感联系，形成一个生命的循环。在子女小的时候，父母细心呵护，那么对于上亲而言，孝养父母是为人子女的应有之义。《论语》中子游问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4] p. 15)这就是说奉养双亲是最基本的孝，杨适先生在谈及中西方对于人的本质区分在于西方人认为“人与动物的区别只在于唯有人才有‘自由’”([5] p. 79)，而中国人认为“唯有有人有‘人伦’并能按‘人伦之道’来生活”才可称之为“人”([5] p. 79)。在日常生活中怎么才算是孝养父母呢？答案是“事父母，必竭其力”。([4] p. 5)《论语·里仁》：子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则以喜，一则以惧”([4] p. 44)。

关心父母的年岁，一方面因为父母还陪伴在子女左右感到欣喜，又因为父母年岁见长，终归一天要离开而感到忧惧，这也能时刻警醒世人子欲养而亲不待，从而在日常琐碎中时刻关心父母的身体状况。在《论语·里仁》篇中强调：“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4] p. 43)这也是说双亲年迈尽量不要离开父母太远，以免有事不能及时侍奉父母，无论游子身在何方，都要首先安顿好父母，不让他们“意恐迟迟归”，处于忧虑担心之中。这些都是日常中的基本规范要求，做到这些也只是做到了“孝养”，但是孔子认为还要做到“敬养”父母。

“能养”父母作为为人子女基本要求，使父母免于生计之苦。物质上满足是基础，还要做到精神层面的抚慰，因此，“敬养”是更深层次的“孝”。“子夏问孝。子曰：‘色难。有事，弟子服其劳；有酒食，先生馔，曾是以为孝乎？’”([4] p. 16)这里可以看出，“有酒食”、“弟子服其劳”还不是孝，只有做到内心层面的尊敬和外在的“色难”相统一，以反问句结尾更是体现了对于“敬”的强调。要时刻体察父母的心意，做到“容色”愉悦。这里的“色难”有多种注解，一种是认为应该时刻观察父母的神色，“听于无声，视于无形。”于无声中感知父母精神是否愉悦，以此来慰藉父母。另一种是说孝子侍奉父母必须和颜悦色“孝子之有深爱者，必有和气；有和气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6] p. 33)即使和父母意见相左，也需要和气、委婉、顺从，而不是疾言厉色。“能养”和“敬养”相结合才能从物质和精神两方面体贴慰藉父母，使双亲感到生计无忧、精神和悦，这就是孝子的规范了，而做到真正的孝，一定也会获得众人的称赞“孝哉闵子骞！人不间於其父母、昆弟之言。”

(二) “不忧”之孝

《孝经》第一章曾开宗明义提到“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7] p. 2)显然，孝是对儒家孝道的集大成者，完美继承了儒家孔子的“孝”思想。身为子女，身体如果略有损伤都会让父母忧心不已，所谓儿行千里母担忧，父母时刻挂怀子女的身体。因此，爱惜自己的身体发肤，让父母不忧虑也就是孝了。

在《论语·为政》中，孔子也明确说明了这一点“孟武伯问孝。子曰：‘父母唯其疾之忧。’”。([4] p. 14)孔子认为子女有责任保护好自己的身体，不让父母处于担忧之中。对于孔子回答孟武伯的话，一般有两种解释。一种是认为子女为父母的疾病担忧，一种是说孝子应保全自身，不仅可以奉养父母减轻压力，也能免去父母对自己身体的担忧。在外，逞凶斗狠等伤及自身的行为也是不可取的。《论语·颜渊》中说：“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亲，非惑与？”([4] p. 130)可见，孔子是非常不赞成因为一时的怒气冲动而伤及自身的行为。

孝在不忧还在于“出”“入”两个层面，“子曰：‘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文。’”([4] p. 5)在家能孝亲，在外能友爱他人，孔子认为这就能进一步修炼“仁”了，孝悌也成为基本的道德标准。在内，要理解父母的苦心，“知父母爱子之心，则知人子事亲之道。”除了孝亲敬长，青年人在外也要有进取之心，安排处理好自己的事业也是孝的另一种表现，如《孝经》所言：“立身行道，扬名于后世，以显父母，孝之终也。”[7]这“出”“入”家庭之间的处事原则就是孝在“不忧”了。

(三) “无违”之孝

在古代，家庭是以父权为核心建立起来的，国家是以君权为核心建立起来的。所谓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体现出君权和父权的至高无上。小至一个家庭中，不违背双亲也是孝的重要部分。《论语·为政》中记载了这么一个故事，鲁国官员孟懿子问孔子什么是孝？子曰：“无违”，樊迟是孔子的学生，他又问孔子：“何谓也？”，子曰：“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无违何解？”([4] p. 14)朱熹曾说：“无违，谓不背于礼”，这里无违是依照礼来展开的，现代很多学者则认为无违是指“所作所为，子承父业。”显然，“无违”体现的遵从父辈意志并承继。简单来说，无违蕴含两层含义：一是依

照礼仪行孝；二是不违背父母意志。

首先，依礼行孝在论语中体现的较多。例如上述孔子针对孟懿子的问题让他无违实际上是有时代背景的，当时孟懿子追随父亲的意志在孔子门下学礼，而当时掌权者大多礼崩乐坏，对此孔子非常的痛心。所以当孟懿子在家中准备祭祀时，问孔子何为孝，孔子回答说“无违”，即希望他能遵从礼仪。可见，孔子是用礼来解释孝，认为孝应该围绕礼仪，应该把礼贯穿于从生到死的整个历程中。体现在孝道方面，就是当父母健在的时候，以礼侍奉，不可逾越；当父母去世后，也应该按照礼仪进行安葬、祭祀，以体现自己的哀恻之心、赤子之情。孔子曾提出要为双亲守孝三年，宰我却认为一年足矣。对此，孔子批评到：“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4]孔子非常注重丧葬之礼，而他更加注重的是孝子对父母的感恩之心、哀恻之情，认为孝子从父母怀中需要三年才能勉强脱离，所以守丧三年是应有的礼制。以“礼”规范“孝”即是无违。

其次，不违背父母意愿在《论语》中也有阐释，例如在《论语·学而》中，孔子说：“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4] p. 8孔子在这里说父辈离去之后依然能继承父母的意志，也是孝的体现。在他看来，对父辈事业的继承是孝子内心对双亲的感激、感怀，也是将父辈的事业延续下去，更是对双亲生命的延续，因而是“孝”。孔子还曾因为孟庄子继承父亲遗志而称赞道：“其不改父之臣与父之政，是难能也。”[4]可见，继承父母遗志既是父母对子女的导向，又同时是子女对父母生命的延续，联结起两代人，让生命进行循环，这也是孝的一种体现。

(四) “微谏”之孝

后世常言道天下无不是的父母，很多人将对父母的无限度顺从归为上述所谓“无违”之孝，但其实孔子在《论语》中虽然要求青年人对父母应该孝且敬，但是不是愚孝和毫无原则的一味顺从。人非圣贤孰能无过，父母也有不当的时候，那此时，该怎么去平衡“孝”和“顺”呢？孔子提出“微谏”、“悦谏”。这在等级森严的政治制度之下闪耀着民主的光辉。何为“谏诤”，以下有三句话进行阐述。

第一句是出自《论语·里仁》：“事父母几谏，谏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4] p. 43)在侍奉父母的过程中如果他们有的明显不对的地方，为人子女要“事父母几谏”，这就直接表明了不是说无条件的顺从父母，而是要有自己的判断力。但是在劝谏父母的过程中，不能疾言厉色，要恭敬，维护家长的尊严，也不能因为出现了争议，对父母心存埋怨。谏的意思是直接以言语规劝他人，既有平辈之间的“谏”，也有下对晚辈对前辈的“谏言”。《说文》曰：“谏，证也。从言柬声。”“几”是微小的意思，这里也是说在劝谏父母时尽量以微妙、委婉的方式，一来让父母容易接纳，二来也维护了父母颜面。可见子女在践行“孝”的时候要有自己是非观，且懂得用适当的方式进行微谏。第二句出自《孝经》“曾子问于孔子：子不从父之令，可谓孝乎？”孔子断然否定说：“是何言语！……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故当不义，则子不可以不争于父，臣不可以不争于君。故当不义则争之，从父之令又焉得为孝乎？”[7]这也更加印证了孔子主张孝子不应该无条件去服从父母的意志。

“又敬不违，劳而不怨。”子女在对父母进行“微谏”的时候要注意容色神情和方式方法，努力做到“悦谏”。朱熹有言：“父母有过，下气怡色，柔声以谏”[8] p. 73)，在他看来，柔和恭敬的对待父母，即使他们有过，晓之以情动之以理而不是有理自然声高。在面临大是大非面前，他还认为当父母不听劝谏的时候应该“与其得罪於乡、党、州、闾，宁熟谏。父母怒不悦而挹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8] p. 73)无论劝谏几次都要对父母恭敬不移，不要在情感上伤害他们。“悦谏”一方面能让父母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另一方面又维系了父子之间的亲情。

3. 《论语》中“孝”的功用价值

春秋是一个变革时期，宗法制度受到冲击的同时，孝作为伦理层面的反映受到了很大的打击，在孔

子看来是礼崩乐坏的时代[9]。新的秩序的稳定亟需要孝道的重新阐释。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的回答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10]，可见孔子非常注重国家和家庭之间的等级秩序。孝是周礼的重要内容也是维护等级秩序的重要工具。《论语》中对孝的阐释继承了以往西周的尊宗祭祖的道德精神，从单一的向个人修身之德度扩展到“家”、“国”的层面，从而使得“孝”具有更加丰富的层次。从其功用价值来看，孝既是个人的立身之本，也是齐家之要，更是治国之策。

(一) 孝乃立身之本

孔子创立儒家学派其最高道德标准是“仁”，所谓“克己复礼为仁”，《论语》中有 109 次提到“仁”可见这是孔子认为的最高的精神境界。“仁”即爱人，即要求爱所有人。以“爱”为情感基础，先从亲人开始，由亲到疏形成一个差等之爱，最后达到“泛爱众”。前文提到“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层层推导可得仁的根本是孝悌。这表明在家里事父母以“孝”、事兄长以“悌”，就会成为一个良好的公民。“入则孝，出则悌”也印证了孝为仁之本源。如果一个人能在家中孝亲爱兄，那在社会里就能亲近爱护他人，从而达到“仁”的境界。可见，要想达到“仁”的境界，孝是起始点，也是人们奉行的最基本的规范。之所以说“孝”为仁本，可以从三个层面来解释。

第一个层面是“孝”乃基于血缘关系的自然亲情的必然结果。人不同于动物的根本就在于“孝”。“血缘关系是自然的关系，因此，体现于父母子女关系中的孝便带有自然的性质。同时，孝在本质上是一种社会伦常关系，父母子女关系一旦以孝的形式展现，便突破自然的领域而带有人文的意义。”([11] p. 16)可见我们孝顺父母并不因为是以他们的爱子为前提，而是一种天然的血缘之间的联结方式。“仁者人也，亲亲为大”，虽然“仁”是最高道德标准，但是这也表明了“亲亲”的重要性，这里要做好“亲亲”，就要做好“孝”。仁是人的基础，那么孝就是仁的基础。在宗法制度下极其强调血缘关系，这就成为行孝的直接根据。将天然的血缘和后天将孝的本质归结于亲情这两者相结合也就形成了“孝”这种更具说服力的伦理行为。“孝”提供了一种基础的实践“仁”的方式，同时也是对生命求本溯源的尊重。孔子曾回答季路说：“未能事人，焉能事鬼？”([4] p. 129)及“未知生，焉知死”。([4] p. 129)这也是从天命观的角度阐释了人必须追本溯源，知道自己从哪里来。不用去问鬼神，父母就是我们的直接来处，因此孝父母也是对生命本源的一种尊重。

第二个层面是生命之所以具备道德属性是因为“孝”。唐君毅先生说：“我自觉父母宇宙生我对我之为善行，而肯定此善行；念父母宇宙之能自超越以生我，我即报以我之自己超越，以孝父母宇宙，则为自觉之善行”。([12] p. 30)对于生命的肯定是肯定我的存在，即使父母是出于某种恶行生的我，但是我既然已经存在就要尊重自我的生命价值，去超越生命。肯定自我的存在，又怎能不尊重我生命的来源——父母呢？因此，超越自我去孝顺父母是一种心灵自觉，是主动行“仁”的表现。

第三个层面是“孝”能论尽“天下事”。中庸和庄子天下篇曾指出凡天下事皆为人事。而在人事中，“孝”的地位可见一斑。《论语》中对于“孝”的详尽阐释给世人展现了行孝的基本要求，在孔子看来“孝”乃大德，为人行事之根本和方向。”以上可以看出“孝”是生命维持的必然选择。

(二) 孝乃齐家之要

与西方的注重个人不同，中国古代更多的是以家庭为单位从而组成庞杂的社会，因此一个个小家庭就是社会构成的细胞，小家之爱则也是大家之爱的基石，中华民族更强调“家国一体”。所谓欲治其国者，先治齐家，而齐家的首要要求就是“孝”。

其一，心灵情感的培育首先需要从家庭入手，而“孝道”是极为有效的方式。父慈子孝是处理家庭关系的重要原则，一则是父母对后代的养育慈爱之心，二是子女对双亲的孝养、敬养、无违、悦谏，不伤害父母的感情。从物质和精神两个层面去感念父母的生养之恩。在这种亲情关系的双向流动中能培植出人性情感，也使人建立心灵情感。宰我问孔子三年之丧期的时候，孔子回答要看你是不是“安心”，

如果安心了，守丧一年也足够了。这其实就是看子女内心情感是否是认同的、自愿生发的。其二，孝和礼相结合。在家庭中侍奉父母的时候，践行孝道离不开“礼”的加持，从生死两个方面就已经规定的很明确。生，事之以礼，在对父母尽孝的时候尊敬爱戴父母、不发脾气、不怨怼，当父母有过的时候，微谏于父母，神色恭敬，包括传统文化里讲出必告、反必面等都是“礼”的方式。日常践行过程中，从言行举止各个方面都要符合礼仪，如：“君赐食，必正席先尝之。君赐腥，必熟而荐之。君赐生，必畜之。君祭，先饭”。([4] p. 120)死，葬之以礼，在父母去世后举办丧葬之礼，用来追思父母，哀悼痛哭，是行孝的表现。按礼仪去祭祀洒扫，也成为父母生命价值延续的方式，不管采取什么方式去缅怀，重要的是孝子之心。在把“孝”和“礼”结合的过程中，能明确指导子女的践行方式，并且加深情感记忆，能使一个家成为一个精神永存的所在。

(三) 孝乃治国要策

在孔子的道德建构内，家庭伦理观念是出发点，是构建其他社会关系的基石。从“善事父母”到“事君”的进阶，孔子就把孝的含义延伸到政治层面，凸显了家国同构的中国传统特色。小家中“老”与“子”的关系推演为政治层面“君”与“臣”的关系，而“孝”就是联系个人、家庭、国家的纽带，在这其中起着重要的维系作用。儒家的孝不仅仅是修身之德和孝敬亲长，还可以推广海内，是一种无疆的大爱，爱天下之人，这种胸襟何等宽阔。正如《尚书·伊训》中的“立爱惟亲，立敬惟长，始于家邦，终于四海”。([13] p. 64)以“孝亲”为出发点，延伸到“泛爱众”，再到“忠君爱国”，对“孝”的进一步加深，使得“孝道”在政治领域占据重要地位。如果一个人能在家中行使孝亲的责任和义务，那无疑在国家生活中也能成为一个优良公民。如《孝经·广扬名章》说：“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居家理，故治可移于官。”[7]故而由孝衍生出来的“忠”和“义”就有了强有力的情感支撑。“孝治天下”成为重要的治国措施。

《小戴记·祭统》篇讲：“忠臣以事其君，孝子以事其亲，其本一也。”([14] p. 196)；《论语·学而》云：“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4] p. 5)，也就是说对待君主要向对待父母一样能竭尽全力甚至豁出性命。可见，“忠君”是“事亲”的扩大，移“孝”为“忠”从而由“孝亲”到“忠君”。由此“孝”这个政治导向功能被看做是一种政治手段。季康子问孔子：“使民敬、忠以劝，如之何”([4] p. 21)，答曰：“临之以庄，则敬；孝慈，则忠；举善而教不能，则劝。”([4] p. 21)《论语》中《为政》篇所讲的“孝慈，则忠”就是说统治者尊老爱幼，百姓也会忠心耿耿。当然，孔子还规定了君应该如何对待臣下。有定公问君臣如何相处，孔子对曰：“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4] p. 32)上述对君和臣两个对象做出了基本规定，这样也能形成政治清明的局面。这和孔子的“以孝治国”理念深度契合，与他的“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4]的观点是一致的。对于从政的方式，孔子也有自己的独特见解，认为不一定非得去做官，‘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4] p. 21)只要把孝亲敬长延伸到国家领域，也就是参与了政治。这也就把个人、家庭、国家有机的结合在一起，而在其中蕴含着“孝”的精髓。由此，孔子建立起由家到国的架构，以孝治天下也成为中国人的特色政治理念。

4. 《论语》中“孝”的现代意义

今天，虽然我们的社会经济结构、家庭组织以及思想观念等都发生了重大变化，但是孔子的“孝”文化的生命价值依然在源源流淌，“孝”依然是处理家庭伦理关系的指导原则，对于个人、家庭、社会有着方方面面的功用。借鉴和发扬“孝”文化中的积极因素，有助于“孝”文化的传承和创新性发展。

(一) “孝”有助于现代人孝德的培养

“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4]，从中可以看出孝是仁的基础。换句话说，孝是一种德性，一个人

拥有了孝，也就内在地拥有了一种优秀的道德品质。《论语》中孔子的孝道观有助于强化现代人对孝的重视，也有助于现代人孝德的培养。首先，孔子的孝道思想能从“知”的角度重塑孝德的道德意识。这种孝的德性是层层拔高的，善事父母既要做到“养”父母，也要“敬”父母；既要做到生活中从物质层面满足父母的基本生活需求，也要从精神层面抚慰父母。现在有一部分人“孝德”的意识淡薄，认为“孝”是老古板，乐于追求家庭成员之间的平等。再者，由于生活节奏的加快，很多人都忙于自己的工作，对父母疏于照顾，更有甚者将赡养父母看做一件麻烦事。要改变这种情况，就要从“知”的层面入手，提升人们的“孝德”意识。父母是我们生命的源头，作为子女对父母应有报恩之情，这种感恩首先就体现在维系父母的生命的存在。父母终究会离我们而去，父母在世时尊敬父母、奉养父母，这也是“孝德”的基础。其次，孔子的孝道思想能从“行”的层面指引现代人进行一些道德行动。俗话说知易行难，“孝德”不仅是一种内在道德情感，更需要从外在行为上面真正地做到孝顺父母。《论语》中有很多行动上的启发，比如孝敬父母要按照一定的礼节，日常和父母相处中要做到和颜悦色；出门在外及时告知父母自己的情况，免去父母的担忧；父母离去时，要举办丧葬之礼致以哀思。这些行“孝”的方式在今天仍然具有借鉴意义。

(二) “孝”有利于家庭和谐和社会稳定

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在新时代，孔子的孝道思想所强调的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的家庭人伦关系仍具有社会功用。家庭是构成社会的细胞，用孝道规范家庭，可以形成和谐的家庭氛围。当前的家庭教育中父母比较注重孩子的成绩，对于孩子的道德人格培养不足。这也会引发不良的后果，一方面亲子冲突不断，另一方面子女对父母感情淡薄，“空巢”现象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论语》中的孝道思想首先强调的就是子女对父母的爱戴之心，这种道德情感的培养有助于形成融洽的家庭氛围。家庭是每一个人身心的栖息之地，家安则国安。将这种孝道思想从家庭推及社会，也有助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孝”道思想重视家庭的价值取向，在当代社会不仅成为稳定社会的健康因素，还能为社会和谐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思想资源。一个有孝悌之心的人，也不会犯上作乱，破坏社会稳定。提倡孝道精神，还有助于解决当前人口老龄化的问题。我国已经有 149 个城市进入了深度老龄化。如何解决这个问题？这时候“孝”思想的作用就体现出来了，一方面可以提高子女赡养父母的意识从而减轻社会养老负担，另一方面也可以让老人在一个“敬老”、“爱老”的良好人文环境中安度晚年。“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这种以“孝”为首的道德规范源远流长。现代社会注重效率、法治、自由等普遍价值，以经济发展为先成为社会共识，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如果把这些价值神圣化，就会轻视道德和礼让，而“孝道”思想无疑是为现代社会的发展注入了一丝温情，能促进社会安定。

(三) “孝”具有移风易俗、淳华民德的教化作用

“孝”具有移风易俗的社会功能。曾子曰：“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4]老死曰终，慎终可以理解为慎重对待父母、亲人的死亡；追远可以理解为对已经逝去的祖先的追思；做到了慎终追远能使得民风更加淳朴。丧葬之礼和祭祀之礼作为礼方面的要求，也就被人们所重视起来了。慎终追远具有丰富的意蕴，首先来说慎终追远是孝的表达，后世子孙通过丧葬之礼可以充分表达对先辈的哀思缅怀；通过祭祀之礼，可以表达对故去亲人的思念，追忆先祖的创业艰难以激励后世之人。例如每年的清明节扫墓，就是一个很好的传承。于国家而言，慎终追远可以团结人民缅怀历史，增强民族自豪感。《四书章句》中对这一句话进行了注解：“慎终者，丧尽其礼。追远者，祭尽其诚。民德归厚，谓下民化之，其德亦归于厚。”^{〔8〕}p. 52朱熹认为慎终追远就要在丧葬之礼上不违礼，要做到追远，必须“尽其诚”。由此可见，慎终追远就是要倡导社会新风气，重视孝对社会道德建设的重要作用。一方面，尊重、礼让等道德行为能够很好的协调社会关系，增添人情味，还能变化社会风气。比如说“孝慈，则忠”^[4]，意思就

是说当执政者孝顺父母、慈爱幼小的时候，老百姓也会忠诚。再比如说“君子笃于亲，则民兴于仁”[4]，这些道德行为都具有一定的感化作用。另一方面，现代社会需要法治的规范，但是也离不开责任、礼让的教化。以孝为基础的伦理规范虽然不是明文规定，但是依然在当代人的社会交往中起着重要作用。在师友之间有“一日为师，终生为父”的说法，出门在外也有“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的说法，可见“孝”思想是协调社会关系的重要手段。“孝”思想还作为法治的补充，在感化引导百姓方面仍然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虽然孔子生活在两千多年前，但是“孝”文化在今天依然熠熠生辉，其家、国、天下的思想演变仍然深深影响着中华民族。《大学》所言：“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8] p. 3)这在今天，依然对国人有着深深的启发。任何一种思想不可能尽善尽美，如何批判的继承“孝”文化也是我们应该思考的问题。

参考文献

- [1] 蔡沈. 新刊四书五经——书经集传[M]. 北京: 中国书店, 1994.
- [2] 徐朝华. 尔雅今注[M].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1987.
- [3] (汉)许慎, 撰. 说文解字[M]. (宋)徐铉, 校订. 北京: 中华书局, 2007.
- [4] 杨伯峻. 论语译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 [5] 张克刚. 斯图学德. 东西方宗教伦理及其他[M].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7: 79.
- [6] 钱穆. 论语新解[M]. 北京: 三联书店, 2002.
- [7] 汪受宽. 孝经译注[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 [8] (宋)朱熹. 四书章句集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3.
- [9] 涂耀威. 《论语》中“孝”的文化内涵[J]. 孝感学院学报, 2005(5): 5-8.
- [10] 张葆全. 论语通译[M]. 第二版. 桂林: 漓江出版社, 2007.
- [11] 杨国荣. 善的历程[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 [12] 唐君毅. 文化意识与道德理性[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10.
- [13] 周秉钧. 尚书注译[M]. 长沙: 岳麓书社, 2001.
- [14] 陈戍国. 礼记校注[M]. 长沙: 岳麓书社, 2004.